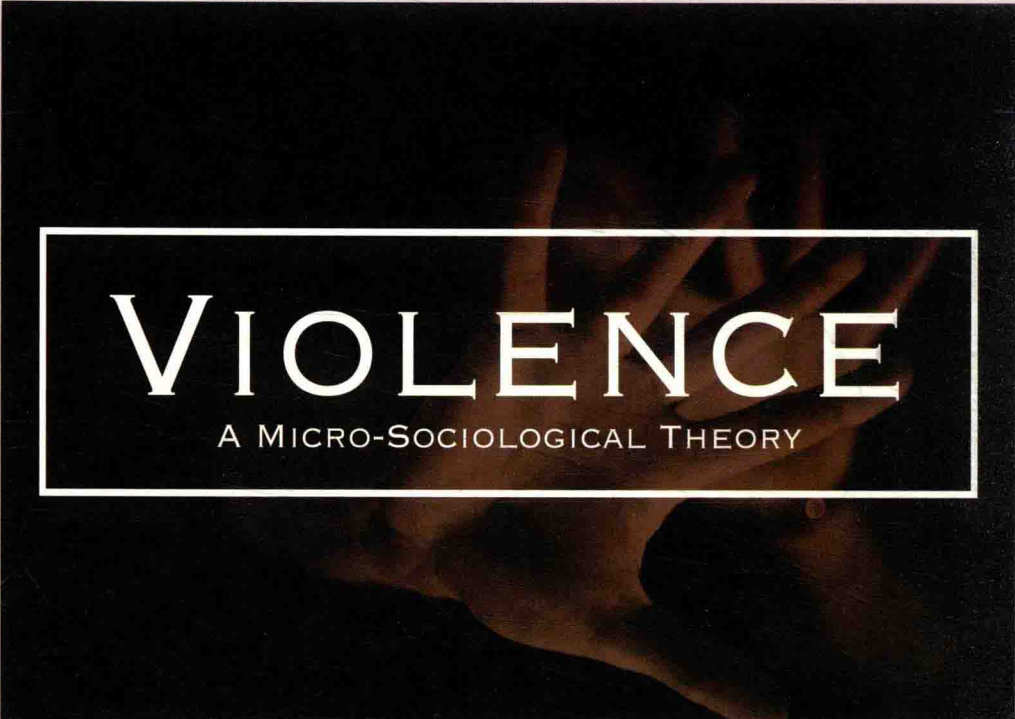




VIOLENCE

A MICRO-SOCIOLOGICAL THEORY

暴力

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

Randall Collins

[美] 兰德尔·柯林斯 著

刘冉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VIOLENCE

A MICRO-SOCIOLOGICAL THEORY

暴

力



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

Randall Collins

[美] 兰德尔·柯林斯 著

刘冉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4-623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暴力: 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 / (美) 柯林斯 (Collins, R.) 著; 刘冉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6

(培文书系·社会科学译丛)

ISBN 978-7-301-27103-2

I. ①暴… II. ①柯… ②刘… III. ①暴力行为—研究 IV. ①C912.6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99452号

Violence: A Micro-Sociological Theory by Randall Collins

Copyright © 2008 b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书 名	暴力: 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 Baoli
著作责任者	[美]兰德尔·柯林斯(Randall Collins)著 刘冉译
责任编辑	徐文宁 于海冰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7103-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培文图书
电子信箱	pkupw@qq.com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112
印刷者	三河市国新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20毫米×1020毫米 16开本 37.25印张 540千字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88.00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部联系, 电话: 010-62756370

中文版序

我开始研究暴力，是因为我意识到社会学中的冲突理论无法解释它，而微观方法则可以带给我们崭新的发现。最初的头绪来自二战中马歇尔的资料：他在战斗结束后立刻访问士兵，发现其中只有很少一部分人真正向敌人开了火。之后，随军心理学家格罗斯曼发现，士兵们并不是因为害怕受伤而畏缩不前（因为在某些情境下他们也会奋不顾身，如医护人员和那些未佩戴武器的军官）；他们之所以无力进攻，是因为心中深植着对杀死他人的恐惧。这听起来似乎有些自相矛盾，但在社会学上，我们却能将其与一些更加普适的规律联系起来。

在各种各样的暴力冲突中（如街头斗殴和骚乱等），有很大一部分都是无疾而终。在这些情境中，大部分人都会表现得像马歇尔研究的士兵一样，只是让群体中的极少部分人去实施全部的暴力行为。现在，有了暴力情境中的照片与录像，我们能够清晰地看到，在这些时刻，大部分暴力参与者脸上的表情都是恐惧。民间普遍相信暴力中的情绪应该是愤怒，但事实上，愤怒大都只存在于暴力发生之前，而且大都是在受到控制的情境中，敌对个体彼

此保持一段距离互相虚张声势。我将愤怒中的情绪称为冲突性紧张 / 恐惧；是冲突本身制造了紧张，而不是因为担心自己身上可能会发生什么而恐惧。冲突性紧张会让人变得虚弱；我们观察到（资料主要来自警方在开枪事件后的报告），它能扭曲人的感知，让人心跳加快，促进肾上腺素大量分泌，导致人们无法控制自己的身体。

这也解释了另外一个罕为人知的规律：当暴力真正发生时，它通常都是软弱无力的。当人们瞄准他人开枪时，大部分时候都无法命中目标；子弹会偏差很远，有时甚至会击中错误的对象，如旁观者乃至友军。这正是冲突的产物。我们得知这一点，是因为士兵与警察在靶场上的命中率比直面人类目标时要高得多。我们可以进一步得出推论：与敌人的距离越远，阻止人们开火的力量就越弱；所以炮兵部队要比携带小型武器的步兵更可靠，战斗机和轰炸机组及海军也是如此。近距离作战的士兵之所以表现不佳，并不是因为他们害怕自己可能会在敌人的攻击中受伤或死亡。在这一光谱的另一端，面对面的近距离冲突会令射击的准头变得更加糟糕；两米之内的射击是非常不准的。这是一个悖论吗？恰恰是正常的社交距离让一切变得如此困难。看到敌人的面孔，同时也被对方看到，正是这一点制造了最大的紧张感。使用望远镜瞄准器的狙击手可以做到百发百中，哪怕他们能够看到目标的面孔也没关系；这是因为目标并不会看到他们，也就是说，双方并不是互相注意到彼此。黑手党杀手喜欢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出其不意地对目标发动攻击，并且大多是从背后出手，主要也是为了避免发生正面冲突。这也是为什么刽子手曾经会佩戴面罩，以及为什么蒙面者会比其他人作出更多的暴力行为。

冲突性紧张 / 恐惧是互动仪式论的延伸。双方的互相关注——意识到彼此的意识——形成了一种高度的双向浸润。通常情况下，双方共享的情绪都会水涨船高，形成一种集体性的兴奋与团结。但是，冲突却是一种自相矛盾的行为。面对面冲突激发了我们内在的一种倾向，即建构双方共享的节奏；但与此同时，它却又恰恰与这种倾向相悖，因为一方会试图支配和控制另一方。这也就无怪乎面对面冲突会如此让人紧张。人们之所以会感到紧张，主

要并不是因为害怕受伤；但要说是害怕伤害对方，可能也不尽准确。事实上，正是双方互相关注之下所产生的紧张感，才导致这种内在的矛盾。

面对面冲突会激发肾上腺素的分泌，并制造出紧张感；对此，我们能够从人们的面部表情与身体姿态中看出端倪。随着心跳上升到每分钟 140 次以上，人们在举枪瞄准等精细动作上的协调性会出现下降；当上升到每分钟 170 次以上，人们的感知会变得一片模糊；当上升到每分钟 200 次以上，人们就可能会动弹不得。尤其是当面对面冲突与其他行为（如奔跑、飞车追逐、激烈争吵或紧急电话等）产生的紧张与兴奋感结合在一起时，就会导致我们在暴力情境中看到的几种模式。如果双方都进入了高度紧张和兴奋的状态，争斗就可能会无疾而终；哪怕他们真的发生冲突，也并不会造成多大伤害。除了枪之外，使用其他武器时也遵循同样的规律，包括刀、剑、棍棒和拳头等。由于这些武器都需要近距离使用，所以它们能够造成伤害的可能性也就很低；这与那些充满刀光剑影的电影给我们造成的印象不同，哪怕电影中可能出现的是武士或是犹如施了魔法的超能英雄。

为什么暴力有时也能成功地造成伤害呢？关键在于出现了不对称的 (asymmetrical) 冲突性紧张。如果一方能让其受害者进入高度紧张和无力的状态，同时让自己不至于紧张到无法控制身体，他就能赢得上风。与其说暴力是身体上的冲突，不如说是情绪上的冲突；只要能够获得情绪上的支配权，就能获得身体上的支配权。这也就是为什么大部分现实中的打斗看上去都十分肮脏，例如其中一方在对方毫无还手之力时仍然对其大打出手。在极端情况下，这很可能就会是军事战斗中的一场大胜：一方因其心跳超过每分钟 200 次而动弹不得，另一方则将其心跳维持在每分钟 140 次以下，因此能够展开屠杀。这种不对称极其危险，因为支配者一方仍有可能处于兴奋状态；如果心跳在每分钟 160 次左右，他们就无法完全清醒地控制自己的身体。肾上腺素是一种“要么逃跑，要么进攻”的荷尔蒙；如果敌人看上去软弱可欺，流露出恐惧、无力的姿态，或是转过身去暴露出其自身弱点，那么这就很可能引发我所谓的“恐慌进攻”。

那么，我们能否预测出究竟哪种模式会出现呢？事实上，只要存在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人们就能绕过冲突性紧张这一障碍：

第一个条件是攻击弱者。成功的攻击者懂得如何挑选软弱的敌人，有时这指的是身体上的软弱，但更重要的还是情境中的软弱。

第二个条件是一群高度团结的暴力行动者从彼此身上获得社会支持；只要他们将注意力集中在自己的节奏上，与敌人之间的冲突性紧张就会成为一种微不足道的体验。

第三个条件是有一群观众围观打斗。这种情境下会产生最持久和伤害最大的打斗。此时的冲突性紧张降低了，因为打斗参与者会关注自己在围观者眼中的表现；冲突双方形成了一种策略性合作，因为他们在该情境中都有着精英的身份，他们是在共同为观众进行一场表演。

此外还有一些技术也能让人们无须发生正面冲突就能实施暴力。像自杀式炸弹袭击等隐秘的攻击行为就避开了冲突性紧张，因为直到炸弹爆炸的那一刻，它都在避免发生冲突。

暴力的冲突论也有乐观的一面。最具威胁性的冲突并不会导致暴力。我们之所以一直未能认识到这一点，是因为直到最近，关于暴力的大部分证据都存在选择因变量这一问题。暴力很难发生，这有着深植于互动之中的原因。大部分时候，双方都能保持对等；他们同样会怒发冲冠，也同样会虚张声势地互相威胁。这些冲突都会无疾而终，因为它们无法绕过冲突性紧张这一障碍。

与关于阶级或种族不平等的传统宏观理论，以及关于男性霸权与荣耀的文化理论相比，暴力的微观社会学理论要乐观得多。那些宏观因素往往长期不会变化，但是它们必须先要克服当时当下的情境条件，才能让冲突发展为暴力。微观互动理论指出了需要克服的情境条件，并为普通人提供了在生活中受到威胁时该如何脱身的微观行动指南。

目 录

001 中文版序

001 第一章 暴力冲突的微观社会学

[第一部分 暴力的肮脏秘密]

041 第二章 冲突性紧张和无能的暴力

088 第三章 恐慌进攻

138 第四章 攻击弱者（一）：家庭暴力

162 第五章 攻击弱者（二）：霸凌、拦路抢劫、持械抢劫

[第二部分 净化后的舞台暴力]

207 第六章 公平搏斗表演

253 第七章 作为娱乐的暴力

298 第八章 运动暴力

[第三部分 暴力情境的动力与结构]

355	第九章 打斗能否开始及如何开始
389	第十章 少数暴力人士
433	第十一章 情绪注意力空间中的暴力主导
477	第十二章 尾声：实用的结论
482	注 释
552	参考文献
584	译后记

第一章

暴力冲突的微观社会学

暴力分为许多种。有些短促而偶然，如一记耳光；有些大型且计划周详，如一场战争。有些激动而怒气冲冲，如一场争吵；有些冷漠而不近人情，如毒气室的官僚管理系统。有些令人愉悦，如喧闹的酒会；有些令人恐惧，如沙场上的战斗。有些鬼鬼祟祟，如强奸和谋杀；有些光明正大，如公开处决。暴力是对抗性体育比赛中预先计划好的娱乐，是戏剧中的张力，是动作片中的情节，是耸人听闻的新闻报道。它既恐怖又充满英雄气概，既令人厌恶又激动人心，是最可耻也是最光荣的人类行为。

形形色色的暴力可以用一个相对简洁的理论来解释。若干主要过程，加以不同强度，便达成了不同形式的暴力在特定时间和情境下发生的条件。

本书的分析将会从两个层面展开。首先，本书将以互动为核心，而非个体、社会背景、文化及动机；也就是说，我所关注的是暴力情境的特点。这意味着我所分析的材料会尽可能地靠近暴力互动情境。其次，本书将会比较不同种类的暴力。我们需要打破既有的分类方式——例如将谋杀视为一种

特殊的研究领域，战争则是第二种，虐待儿童是第三种，警察暴力是第四种——转而去关注这些事件发生的情境。并非所有情境都一模一样；我们希望能够比较不同情境变化的范围，这一范围将会影响随之而来的暴力的种类与强度。使用这一方法，暴力的诸多种类将会成为一种方法论上的优势，帮助我们去理解暴力展开的时机与方式。

暴力情境

没有暴力的个体，只有暴力情境——这就是微观社会学要讨论的问题。我们寻找情境的框架，正是这些情境塑造了身处其中的个体的情绪和行为。若要寻找不同类别的暴力个体，并认为这些类别在不同情境中都稳定存在，那是一种误导。在这一方面，大量研究都未能得出有力的结果。没错，年轻男性最有可能成为各种暴力行为的施加者，但却并非所有年轻男性都是暴力的。在合适的情境下，中年男性、儿童和女性也可能是暴力的。背景变量也一样：贫困、种族以及出身于离异或单身家庭，都无法解释暴力问题。尽管这些变量与某些种类的暴力之间具有统计学上的关联性，但在用它们来预测暴力上却有至少三个方面的缺陷：

第一，绝大部分年轻男性、穷人、黑人或单亲家庭的儿童都不会杀人、强奸、虐待家人和持枪抢劫；同时，却有一大批富人、白人以及传统家庭出身的人犯下以上罪行。与其类似，人们通常都会认为暴力者有童年受虐阴影，但事实上这种解释仅适用于一小部分案例^[1]。

第二，这种分析看似解决了暴力的病因，但这只是因为它将因变量限制在了非法或高度污名化的暴力种类之中；因此，一旦扩及全部暴力种类，它就不能很好地给出解释。贫穷、家庭关系紧张、童年虐待阴影等既无法用于解释警察暴力，也无法预测哪种士兵会在战场上杀人最多，更无法解释哪种

人会负责毒气室的运行或执行种族清洗。没有证据表明，童年时受到虐待，会导致长大后成为暴力警察、宴会醉汉或是战场英雄。毫无疑问，有些读者会对这一说法嗤之以鼻；对他们来说，暴力自然而然成为一个封闭的独立范畴，“坏”的社会条件会导致“坏”的暴力；相反，只要是由国家官方机构所执行的行为，那么这种“好”的暴力根本就不是暴力，也不在讨论范围之内，因为它只不过是正常社会秩序的一部分罢了。如此想来，还有一种暴力居于二者之间，它无伤大雅，或者可以说是“淘气的”暴力（例如无法控制自己的醉鬼）；此外，还有“好”人实施的暴力；这些暴力只能由另外一套道德分类来解释。这种区分很好地展示了传统的社会分类思维如何阻碍了社会学的分析。如果我们聚焦在互动情境之上——愤怒的男朋友面对大哭不止的婴儿，持枪抢劫犯冲受害者扣动扳机，警察暴打嫌疑人——我们就能看到冲突、紧张以及情绪变化的不同类型，而这些才是暴力情境的核心。因此，我们能够看到，背景条件——贫困、种族、童年经历——距离解释暴力情境的核心动机还很遥远。

第三，即使那些真正暴力的人，也只是在很少一部分时间里是暴力的。当我们说一个人很暴力的时候，究竟是什么意思？我们想到的是一个已被定罪的杀人犯——也许是连环杀人犯；是一个经常打架、用刀捅人或用拳头揍人的家伙。但是如果我们考虑一下日常生活中的每一分每一秒，我们就会发现，大部分时间里暴力是很少出现的。这在民族志观察中体现得很明显，哪怕是在那些从统计上来说非常暴力的街区也是如此。每十万人中发生十起谋杀案（即美国1990年的最高凶杀率）已经相当高了，但这意味着十万人中有9.999万人在一年中并不会遭遇谋杀，还有9.7万人（同样以最高数值计算）不会遭遇哪怕最轻微的袭击。这些暴力行为是在一年时间里发生的，因此，在这一年里，一起谋杀或袭击事件在某一特定日期的特定时刻发生在某个特定的人身上的概率是非常非常小的。这一点对那些在一年里真正犯下一起或多起凶杀、袭击、抢劫或强奸案的人（或者是暴打嫌疑人的警察）来说也同样成立。即便是那些在统计学上而言犯下许多罪行的人，也很少会连续在

一周内多次犯案；在学校、单位或公共场所发生的由个人实施的最臭名昭著的杀人案件，即使死难者在 25 人以上，也往往只是个案罢了 (Hickey 2002; Newman et al. 2004)。最顽固的暴力分子是连环杀人狂，他们平均在一年内会杀害 6—13 名受害者；但这种案例十分罕见（平均 500 万人口中才会有一个受害者），而且即使是这种连环杀人狂，在两次作案之间也会间隔数月，等待最合适的情境出现后才会发动攻击 (Hickey 2002: 12—13, 241—42)。另外一种极其罕见的暴力行为是持续数日的连续犯罪，即一系列由情绪和情境紧密联系起来的事件，组成了一条“暴力隧道”(tunnel of violence)。将这些系列暴力事件暂且搁置一旁，我想强调以下结论：即使我们认为非常暴力的人群——因为他们在不止一种情境下表现出暴力行为，或在某些场合下格外暴力——也仅仅在特定的情境中才是暴力的^[2]。就连最顽固的暴徒也会休息。大部分时间里，最危险、最暴力的人并没有实施任何暴力行为。即使对这些人来说，要想解释他们所作出的暴力行为，情境互动也是非常重要的。

微证据：情境的记录、重建与观察

针对个体的调查会让理论倾向于关注个体特质，并加以诸多标准社会学变量作为解释。要想发展一种以暴力情境而非暴力个体为核心的社会学理论，我们必须使用不同的数据收集与分析方法。我们需要直接观察暴力互动，从而捕捉暴力的实施过程。我们的理论之所以受限，是因为它建立在目前收集的事实与数据之上，这些材料或取自刑事司法体系，或是依赖于对已获罪的囚犯或其他暴力参与者的采访。受害者调查是一个正确的方向，但却仍然受到限制，不仅仅因为我们不知道受害者究竟在多大程度上讲了实话，还因为人们往往不善于观察戏剧性事件的具体细节与来龙去脉。普通的话语无法用来很好地描述微互动；相反，它只能提供一套老生常谈和迷思，预先决定了

人们能得出的结论。这对军事暴力、骚乱、运动暴力乃至日常争吵同样适用；当参与者们谈论暴力情境时，他们往往倾向于在自己的理解下给出粗略简短的理想化描述。

近年来，随着暴力行为被保安系统、警方录像、媒体及业余摄影师记录下来，对暴力的研究也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普通观察者在看到这些录像时往往十分震惊。1991年在洛杉矶，罗德尼·金^①被逮捕时的场景被一位普通人用一台新便携式录影机记录下来；录像公开后最终引发了一场暴乱。人们往往倾向于用现有的意识形态类别来解释事件；因此针对此事，手头最适用的概念就是种族歧视性的殴打。然而在罗德尼·金事件的录像中，最令人震惊的部分并不是其种族成分，而是这场殴打本身看上去与我们想象中的暴力完全不同。录像证据让我们看到了暴力出人意料的一面。许多事件中都存在同样的情况，其中双方所属种族可能相同也可能不同（我们会在第二章和第三章继续探讨这一点）。种族主义可能有助于建立某种暴力情境，但它仅仅是诸多诱发条件之一，而且既非充分条件也非必要条件；暴力情境本身存在一种比种族主义更普遍的动力。

暴力在真实生活情境中表现为人类恐惧、愤怒、激动等情感的交织，其方式往往与正常情境中的传统道德背道而驰。正是暴力如此令人震惊和出人意料的特质，就像冰冷的摄像头所捕捉的那样，能够为暴力的微情境理论核心的情绪动力提供一些线索。

我们生活的时代，能够比以往更好地看到真实生活中的情境。这一新视野要归功于科技与社会学方法的发展。1960年代和1970年代，随着磁带

① 罗德尼·金(Rodney King)，非裔美国人，1991年3月3日因超速驾驶被洛杉矶警方追逐，被截停后拒捕袭警，遭到警方用警棍暴力制伏。该过程被附近公寓内一名爱好摄影的经理人乔治·霍利迪(George Holliday)用录像机拍摄下来，后被送往各大电视台播放，引发警方暴力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以及是否属于种族歧视的争论。1992年，加州地方法院的十二人陪审团判决逮捕罗德尼·金的四名白人警察无罪，从而引发了1992年洛杉矶暴动。——译注

式录音机的发明，民族志方法学作为一种崭新的学术运动开始崛起；我们至少可以记录下真实生活中的社会互动的音频部分，反复重播、慢放，并用崭新的方法进行分析，这是真实生活中转瞬即逝的观察所力不能及的；由此，会话分析领域也发展起来 (Sacks, Schegloff, and Jefferson 1974; Schegloff 1992)。随着录像设备变得愈来愈便携和普遍，观察微行为的其他方面也成为可能，这包括身体韵律、姿态、表情和情绪等。因此，毫不意外地，从1980年代起，情感社会学进入了黄金时代 (Katz 1999)。

一图胜千言，此话并不一定准确。大部分人都看不到一幅图像中的真实内涵，也看不穿视觉上最容易获得的老生常谈。只有经过训练，掌握分析性语汇，才能真正讨论一幅图像的内容，才能知道该寻找什么。当我们需要训练对微观细节的观察力时更是如此：通过面部特定肌肉的动作来判断究竟是真笑还是假笑；通过动作判断恐惧、紧张和其他情感；通过身体韵律的流畅与紧张来判断不协调与冲突；此外还要观察人们如何把握主动、将某种节奏强加他人。录音与录像技术挖掘出强大的潜力，让我们得以看到人类互动的崭新面貌，但我们发现和分析这些材料的能力，则取决于我们的理论能够在多大程度上解释那些可见的过程。

在暴力的微观社会学中也是如此。录像革命让我们能够前所未有地得到暴力情境信息。但实时录影的条件与好莱坞电影摄影棚不可同日而语；光线和设备并不理想，摄像角度与距离也许并不符合微观社会学的期待。传统上具有戏剧性的、令人满足的影视节目（包括电视广告在内）每隔几秒摄像机就会变换一次机位，剪辑者也付出很大努力保证成果引人入胜、妙趣横生；然而我们需要从这种思维中抽离出来。微观社会学家往往能在几秒内分辨出原始的观察性录像与经过艺术加工或剪辑的影片。基于许多原因，原生态的冲突往往并不引人入胜；作为微观社会学家，我们并不是来享受娱乐的。

除了实时摄像之外，还有其他技术能够帮助记录暴力发生时的方方面面。在过去一个半世纪里，摄影技术愈发进步；照相机变得更加便携，过去只能在静止和室内条件下才能拍摄的场景，如今随着镜头和打光设备的进步也变

得易于捕捉。专业摄影师愈来愈勇敢，特别是在暴乱、游行及战争地带；过去十年里，死于非命的摄影师数量以前所未有的幅度急剧上升^[3]。对于微观社会学家而言，这同样是一个机会。当然，之前提到过的警告仍然适用。照片比录像能更好地捕捉暴力冲突中的情感细节。当我们分析一场冲突的录像（或者任何一种互动场景的录像）时，我们也许会将其分割为几秒钟的片段（在旧式摄影中则可以一帧一帧地观察），来寻找身体姿势、面部表情及微动作序列等细节。我在本书中常会描述到暴乱，在这些情境中，静止的照片能够戏剧性地展现出活跃在最前方的少数人与后方支持者们之间的分野。然而危险之处在于假定人们能够不靠社会学的识别力去观察静止图像。高度艺术化或意识形态化的摄影师不如日常新闻摄影师更有用；有些示威或冲突照片会传达出艺术性或政治性的讯息，以至于主导了整个构图；我们需要从截然不同的角度去观察冲突，才能获得微观社会学的理解。

随着技术进步，学术层面需要寻找的信息也随之改变，有时甚至会比技术更为超前。军事历史学家约翰·基根（John Keegan, 1976）率先开始重构战斗叙事，研究战斗的每一个阶段——当军队冲刺或倒下，当马匹、士兵和车辆陷入堵塞，当人们有技巧或纯粹意外地使用武器，或是完全没有使用武器时——究竟发生了什么。从战场上的士兵身上所学到的东西，能帮助我们理解日常生活中的暴力情境。士兵与战友之间、士兵与同样作为人类的敌人之间的情感羁绊，为暴力情境究竟如何展开提供了最初的线索^[4]。

以普通的分类视角来看，从军事历史到警察暴力之间似乎差距很大，但其方法论和理论却很接近。通过录像技术和事件重建（例如弹道分析）等方法，我们能够理解警察暴力的产生情境——例如多少发子弹打中目标或非目标，以及多少发子弹完全打偏等。旧式民族志也能有所帮助：从1960年代开始就有社会学家随警出行，在技术进步发生前就提供了许多重要的理论依据。技术本身很少能提供真正的见解；技术加上分析方法才是最关键的。

总而言之，至少有三种方法能够获得暴力互动的情境细节：录像、重建和观察。将这三者结合起来将[会对我们]更有助益。

用录像技术来记录真实生活中的冲突是非常有用的：它能提供我们注意不到、未及寻找或不知在哪里的细节；能为我们提供分析性更强的角度，从日常感性视角和关于暴力的老生常谈中跳出来；能让我们反复观察同一情境，超越最初的震惊（或是厌倦以及出于情色的欲望等），从理论入手展开分析，从而发现或检验理论。

重建是重要的，因为暴力情境相对少见；对我们最希望理解的事件而言，也许当时还没有录像设备。但我们并不像曾经以为的那样毫无头绪：我们在情境分析方面有所发展，新技术也（从另一个角度）不断进步，帮助我们分析现场遗留的物理线索，使得许多暴力场景的重建成为可能。许多情况下，历史事件的重建对我们非常有用，因为它们将会带给我们理论层面的资料，帮助我们寻找不同暴力情境的相似之处及不同之处。

最后一种方法是人类的观察。这既可以是传统民族志方法，特别是参与式观察——社会学家（或人类学家、心理学家乃至深度调查记者）深入时间场景，以敏锐的触觉寻找生动的细节；也可以是同样传统的自我观察，即报告自己作为参与者的经历。在暴力领域，我们所学到的很多信息都来自于曾经的士兵和罪犯，有时他们甚至仍然保持着这些身份；他们具有足够的反思能力，可以谈论自己目睹或参与的争斗。同时，暴力受害者的报告也同样极有价值，尽管社会学家在这一点上利用不多，仅仅局限于统计某种受害者出现的几率。此外，随着我们对暴力冲突的重要微观细节有更好的理论理解，也就能更好地反思自身经历，乃至更好地询问观察者、要求他们回忆遭遇暴力之时的某种特定细节。通过提供一种语汇，我们就能让这些信息提供者成为出色的报告者，提供他们原本可能忽略的细节。

这三种情境证据彼此契合，在方法和实质内容上互相补充，共同揭示了普遍存在的情境互动。这就是本书的内容。